

证券代码：300440

证券简称：运达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4-052

## 成都运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成都运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

2.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：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4年8月26日在成都高新区康强四路99号成都运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3.会议的参加人数：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，其中何鸿云、朱金陵、王玉松以现场方式表决，徐总茂、顾诚、黄庆、吉利以通讯方式表决。

4.会议的主持人：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鸿云先生主持。

5.会议的召开合法合规：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和表决，本次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## 1.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；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经审议，董事会一致认为：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符合法律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中的财务信息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在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。

**2.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。**

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；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为加强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的管理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——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》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制定了《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在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的《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》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.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运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8月27日